

講題：豐盛人生(九)是追求超越世俗的生活

日期：2016年10月9日

經文：歌羅西書二章16節~3章4節

壹、前言：我是否能過在地如在天的生活？

貳、如何追求超越

一、認知上：須確信已脫離世界的轄制（二章16-23節）

1. 脫離傳統習慣/世俗標準(16-19節) — 不然會讓我失去獎賞
2. 脫離按人意的生活 (20-23節) — 不然會是毫無功效的結果

二、意志上：須積極追求新的天上生活（三章1-4節）

1. 當求在天上的事（1節） — 可得基督一樣的位份
2. 當思念天上的事（2-4節） — 可得基督一樣的生命及榮耀

參、結語：為什麼要讓別人來決定，我現今的生活及在永恆裡的位置，導致讓我失去恩典？

個人思想及小組討論題綱：

1. 我對追求「天上的生活」有何新的學習？對「神給的恩典」有何新的認識？
2. 我在思念及追求天上生活時，曾遇見那些困難？為什麼？我要如何靠 神給的恩典得勝？
3. 這星期我要做什麼事，讓我是過天上的生活，使我能更進一步成長？

經文：歌羅西書二章 16 節~3 章 4 節

- 2:16 所以，不拘在飲食上或節期、月朔、安息日，都不可讓人論斷你們。
- 2:17 這些原是後事的影兒，那形體卻是基督。
- 2:18 不可讓人因著故意謙虛和敬拜天使，就奪去你們的獎賞。這等人拘泥在所見過的，隨著自己的慾心，無故地自高自大，
- 2:19 不持定元首。全身既然靠著他，筋節得以相助聯絡，就因 神大得長進。
- 2:20/21 你們若是與基督同死，脫離了世上的小學，為什麼仍像在世俗中活著，服從那「不可拿、不可嘗、不可摸」等類的規條呢？
- 2:22 這都是照人所吩咐所教導的。說到這一切，正用的時候就都敗壞了。
- 2:23 這些規條使人徒有智慧之名，用私意崇拜，自表謙卑，苦待己身，其實在克制肉體的情慾上是毫無功效。
- 3:1 所以，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，就當求在上面的事，那裡有基督坐在 神的右邊。
- 3:2 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，不要思念地上的事，
- 3:3 因為你們已經死了，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。
- 3:4 基督是我們的生命，他顯現的時候，你們也要與他一同顯現在榮耀裡。